

附件 2

汉中市汉台区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承办国家信访局及中央有关部门和省市信访局及省市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给汉台区的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投诉。

2、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法规和规定的建议。

3、督促检查中、省、市、区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承办中、省、市、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向各镇办和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承办上级联席会议及其办公室、中省市信访机构及有关部门转送、交办汉台区的群众信访事项，接待并协调来区、到市、赴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非正常访，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事项。

5、综合协调和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研究、起草全区有关信访工作的地方性政策和政府规章草案，推动中、省、市、区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总结推广各镇办、各部门

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指导区内党政机关和单位的信访工作，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处理建议，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6、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全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7、承担区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决定事项。

8、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承担重要会议和重要活动期间的信访稳定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群体信访接待处置工作。

9、汉台区信访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内设机构3个，局办公室、来信来访接待股、投诉受理督查督办股，行政编制10名，工勤编制1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正科级信访督察员1名。

（二）内设机构

汉台区信访局为区政府组成部门，内设机构3个，局办公室、来信来访接待股、投诉受理督查督办股，行政编制10名工勤编制1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正科级信访督察员1名。

1. 办公室（综合股，设股长 1 名）。负责局机关政务和事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局机关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负责文秘和公文管理、机要、保密、档案、安全保卫、财务等工作；负责局机关人事管理工作、离退休人员服务及党群、扶贫、联创、计生、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责全区信访系统工作人员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区信访工作对外宣传、信息公开、信息发布等工作。

2. 来信来访接待股（设股长 1 名）。

负责组织协调群众个人和集体到区委、区政府上访的接谈、登记（登录）、协调、转送、交办、督办工作；负责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视频接访工作；协助对汉台区群众到区内外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协调、转送、交办、督办工作；协助开展领导接访、约访、下访工作；牵头负责对全区来访接待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重大活动、重要会议的接待疏导劝返工作以及重要部位的排查工作；负责到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非正常上访的接待疏导劝返工作；负责重大集体上访的接待疏导劝返工作；积极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 投诉受理督查督办股：设股长 1 名。

负责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网上信访投诉事项；承办中、省、市投诉受理办公室转送和交办的投诉事项；向各

镇、街道办事处和区级部门转送、交办重要投诉事项并督办、审核、上报投诉事项办理结果；负责中、省、市信访部门及有关单位向汉台区交办信访事项，区委、区政府交办的上报结果信访事项，区信访联席会议交办信访事项的交办、协调、调查和办结报告审核上报工作，以及统计、办理情况通报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全区信访信息的建设、运用、管理和维护；牵头负责全区信访系统“网上信访”工作；负责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给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负责区委、区政府领导批示信件的办理工作；负责网上信访登录工作检查指导和通报、考核；负责疑难信访案件的办结、疑难信访资金的申报工作，筹备信访听证的有关事宜；督促检查中、省、市、区关于信访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和信访法规的贯彻落实情况；负责进京非正常访和赴省集体访事项及上级交办重要信访事项的交办、督办、协调、检查、调查和办结报告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区委、区政府领导接访、交办信访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负责对违反信访事项工作纪律行为提出处理建议；协调督办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事项；负责对全区信访督查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重大集体上访的接待疏导劝返；负责信访事项复查复核有关工作；积极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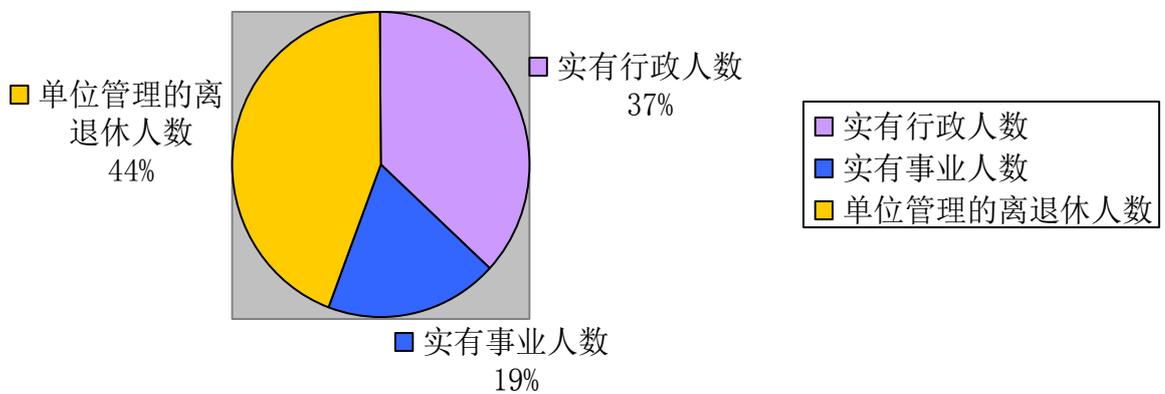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台区信访接待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85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61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7.50
收入总计	245.35	支出总计	24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6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85	237.85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8.61	本年支出合计	237.85	237.8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26.74	年末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7.50	7.50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218.61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5.35	支出总计	245.35	24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62.46	公用经费合计		75.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46	302	商品服务支出	72.18
30101	基本工资	61.69	30201	办公费	9.62
30102	津贴补贴	39.03	30203	咨询费	0.75
30103	奖金	3.29	30205	水费	0.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7.59	30206	电费	0.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8	30207	邮电费	1.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6	30211	差旅费	11.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97	30213	维护费	0.05
	住房公积金	11.75	30214	租赁费	7.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0226	劳务费	0.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10
			30228	工会经费	7.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
			30305	生活补助	0.95
			30309	奖励金	0.07
			310	资本性支出	2.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11	0.00	0.11	0.00	0.00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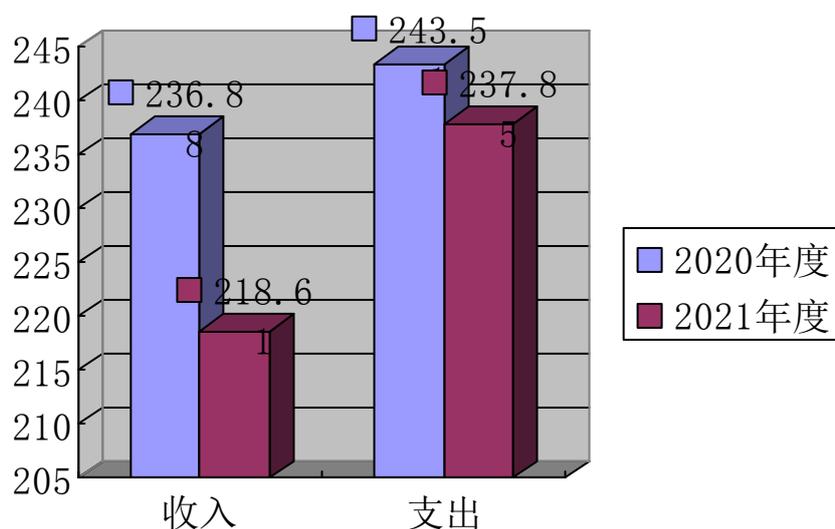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公开表 1 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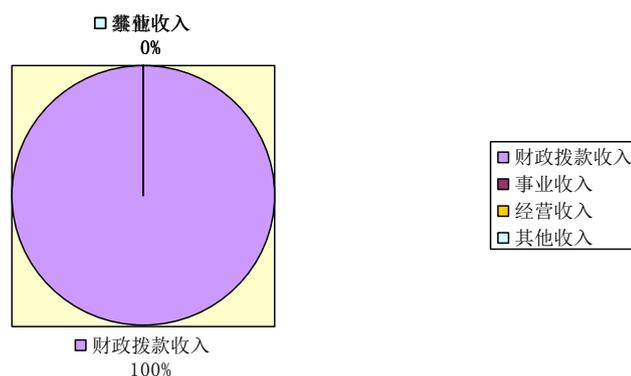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218.6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27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调出变化。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237.85 元，较上年减少 5.66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调出变化。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 2 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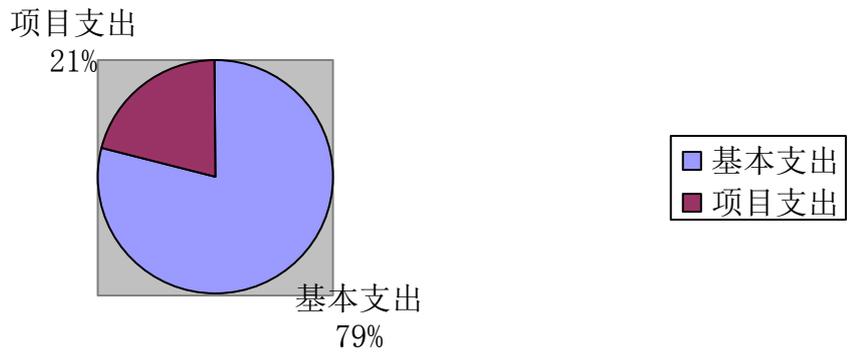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8.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61 万元，占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61 万元占 100%），来源是财政拨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 3 内容）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3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8 万元，占 79%；包括人员经费 162.42 万元、公用经费 75.39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本部门主要涉及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缴费、差旅费、办公费等方面的支出等方面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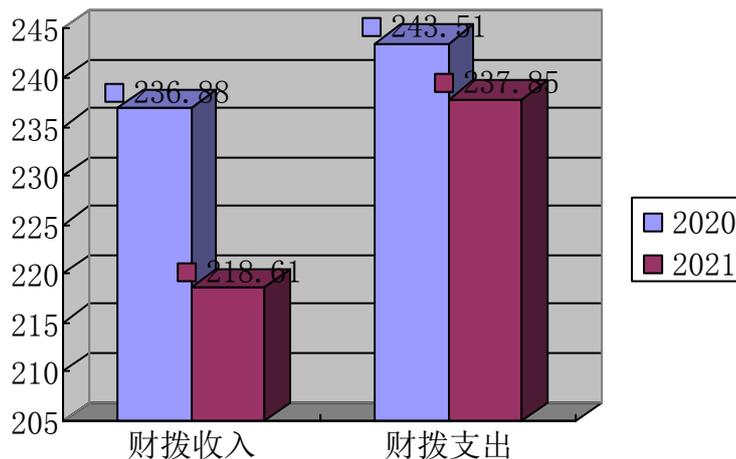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0.05 万元，占 21%。是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预算支出之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本部门主要是用于驻京租赁房屋及驻京人员差旅费、办公费等项目的支出。（分项目明细进行资金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公开表 4 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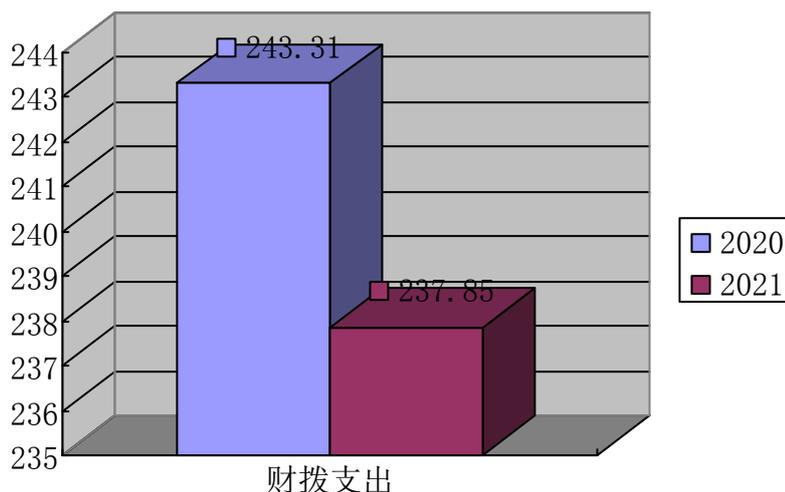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18.6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27 万元，下降 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调出变化。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37.8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66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调出变化。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 5 内容）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9.77 万元，支出决算 23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66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整调出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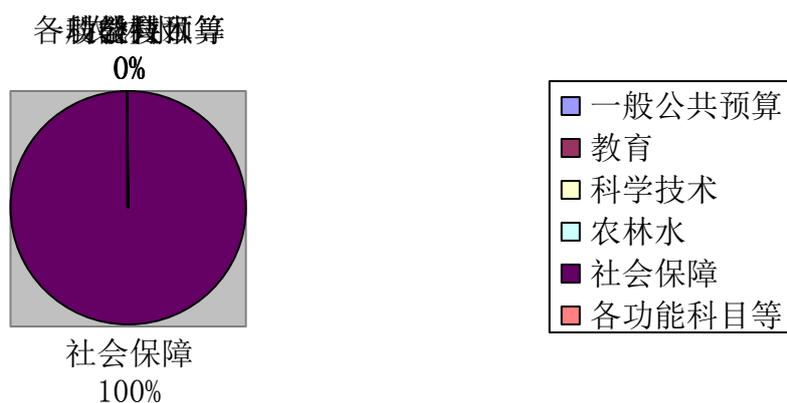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7.85 万元，占比 100%。

2080299（类）-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37.85 万元。

年初预算为 179.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引起的人员经费变化，进知解小组合并经费管理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 6 内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85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较上年减少 5.66 万元，降幅为 2 %，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人员的调整调出变化。

（一）人员经费 162.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1.69 万元、津贴补贴 39.03 万元、奖金 3.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7.5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7.4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7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75.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62 万元、咨询费 0.75 万元、水费 0.46 万元、电费 0.05 万元、邮电费 1.15 万元、差旅费 11.66 万元、维护费 0.05 万元、租赁费 7.9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1 万元、劳务费 0.63 万元、委托业务费 19.10 万元、工会经费 7.48 万元、其他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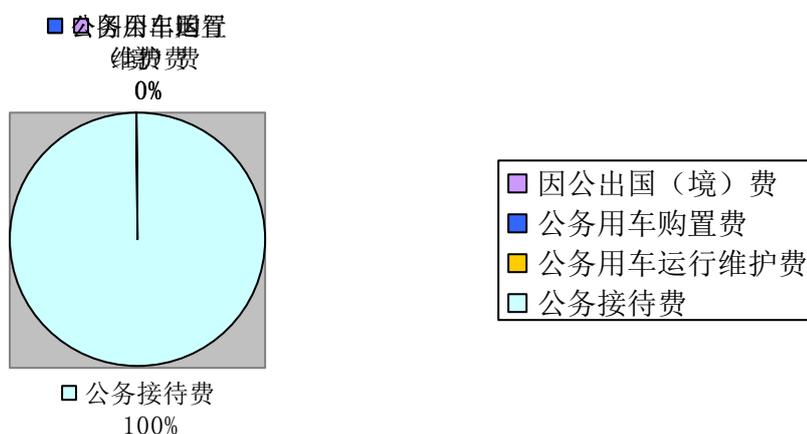
通费用 7.9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6 万元、生活补助 0.95 万元、奖励金 0.0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1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 7 内容）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按正常审批接待。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1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年初未安排预算，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公车保有量为 0，已进行公车改革，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已进行公车改革，无公务运行维护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按正常审批接待。

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11 万元，增幅 100%，主要是由于公务接待按正常审批接待。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1 万元。主要是市信访局及省信访局检查工作督办信访案件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9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无培训费支出事项。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无培训费支出事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公开表 8 内容）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公开表9内容）

2021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1万元，支出决算75.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61.2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变动引起的人员经费变化，进知解小组合并经费管理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2021年绩效管理工作总体目标，明确了2021年绩效管理工作的重心和方向，进一步优化管理，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现内设机构共3个，局办公室、来信来访接待股、投诉受理督查督办股，共有行政人员10名工勤人员1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正科级信访督察员1名；二级预算单位1个，区信访接待服务中心，共有事业人员5人，其中管理岗2名，事业工勤3名，初级工2名，中级工1名。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50.05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1%。

一、组织开展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

1.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2. 经济效益。下属各科室在脱贫攻坚、扫黑除恶、民族团结、特殊疑难信访事项救助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3. 社会效益。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把问题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4. 行政效能：机关不断改善行政管理、经费及资产管理办法，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二、对驻京工作经费及进知解工作领导小组运行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0.0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 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对存在的重点信访事项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2. 经济效益。通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3. 社会效益。信访各方面工作得到社会各界的肯定和好评。

4. 行政效能。信访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驻京工作经费及进知解工作领导小组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良好。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对存在的重点信访事项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通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信访各方面工作得到社会各界的肯定和好评；信访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驻京工作经费及进知解工作领导小组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50.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项目，进一步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对存在的重点信访事项做到“底数清，情况明”；通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信访各方面工作得到社会各界的肯定和好评；信访不断改善行政管理、严格经费及资产管理，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评价指标较为宽泛，部分资金项目效果无法量化，评价结果欠准确；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缺乏必要的约束力，容易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仅仅存在于表面，流于形式。

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评价指标；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重点突出岗位的差异性，采用客观公正的评价方法得出让人信服的评价结果；完善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标准，在不同性质指标的基础上，划分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驻京工作经费及进知解工作领导小组运行				
主管部门		汉台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50.05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 对赴省进京信访总量达到更好的控制, 畅通信访渠道, 推行阳光信访, 扩大网上信访覆盖面; 化解积案办结率有效提升, 维护社会稳定, 降低了息诉罢访率。网上信访投诉受理、窗口服务满意率、案件			2021年, 更好的控制赴省进京, 非访, 缠访, 维护社会稳定, 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省进京总量控制	100%	100%	
		质量指标	畅通信访渠道、推行阳光信访、进知解推行力度	100%	98%	
		时效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进知解入户完成率	100%	95%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 严控各项经费开支	100%	9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赴省进京非访总量控制	100%	98%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降低息诉罢访率、进知解工作宣传	100%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下降赴省进京非访、进知解工作落实及影响	10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窗口服务满意率、网上信访办结满意率、进知解工作群众满意率	100%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179.77 万元，执行数 23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绩效目标的实现，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各科室在脱贫攻坚、扫黑除恶、民族团结、特殊疑难信访事项救助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把问题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社会和谐稳定。机关不断改善行政管理、经费及资产管理办法，厉行节约，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评价指标较为宽泛，部分资金项目效果无法量化，评价结果欠准确；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结果缺乏必要的约束力，容易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仅仅存在于表面，流于形式。

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评价指标；构建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重点突出岗位的差异性，采用客观公正的评价方法得出让人信服的评价结果；完善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标准，在不同性质指标的基础上，划分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到市赴省进京非访、化解排查处理矛盾纠纷，凝聚民心，维护社会稳定。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化解基层矛盾全面推进法治信访、责任信访、阳光信访。							
（三）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8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		
		资产管理规范性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4		
过程	资金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35		
		项目效益（20分）	20						18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